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Dredging Environment Protection Holdings Limited

中國疏浚環保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71)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公告

中國疏浚環保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報告期間」)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以及比較數據如下(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並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益	4	145,766	164,089
營運成本		<u>(120,013)</u>	<u>(145,331)</u>
毛利		25,753	18,758
其他收入		1,605	5,548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6	1,687	465
市場推廣及宣傳開支		-	(97)
行政開支		(21,122)	(27,589)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業績		(1)	(23)
融資成本		<u>(9,550)</u>	<u>(11,946)</u>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除稅前虧損		(1,628)	(14,884)
所得稅開支	7	<u>(7,850)</u>	<u>(4,571)</u>
期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8	<u>(9,478)</u>	<u>(19,455)</u>
下列人士應佔期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21,280)	(31,522)
－非控股權益		<u>11,802</u>	<u>12,067</u>
		<u>(9,478)</u>	<u>(19,455)</u>
期內每股虧損	9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分)		<u>(1.42)</u>	<u>(2.10)</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於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667,493	702,247
使用權資產		41,949	43,675
投資物業		184,421	184,421
商譽		201	201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權益		2,908	2,909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權益工具		6,000	6,000
		902,972	939,453
流動資產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以及預付款	12	311,384	314,394
銀行結餘及現金		12,955	48,872
		324,339	363,266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13	372,459	417,724
合約負債		66,133	44,590
應付關聯方款項		60,868	67,420
應付一間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款項		3,282	3,282
應付稅項		65,574	68,478
銀行借貸	14	178,450	184,800
其他借貸		34,799	35,296
租賃負債		670	1,031
		782,235	822,621
流動負債淨值		(457,896)	(459,355)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445,076	480,098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於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5	255,247	255,247
儲備		<u>(149,567)</u>	<u>(128,287)</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105,680	126,960
非控股權益		<u>183,886</u>	<u>180,028</u>
權益總額		<u>289,566</u>	<u>306,988</u>
非流動負債			
應付一間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款項		47,707	49,527
其他借貸		97,957	112,737
遞延稅項負債		9,724	10,162
租賃負債		<u>122</u>	<u>684</u>
		<u>155,510</u>	<u>173,110</u>
		<u>445,076</u>	<u>480,098</u>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一般資料

中國疏浚環保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的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為旺基有限公司，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由劉開進先生(「劉先生」)及其配偶周淑華女士(「周女士」)最終及全資擁有。周女士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董事會(「董事會」)主席。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位於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其香港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荃灣海盛路9號有線電視大樓34樓3410室。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主要從事提供疏浚及水務管理業務、提供海上吊裝、安裝及其他工程服務。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亦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呈列。

由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所有於中國成立的公司概無正式英文名稱，故所載英文名稱為本公司董事(「董事」)竭盡所能翻譯該等公司之中文名稱後所得的。

2.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以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D2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持續經營評估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產生本公司股東應佔淨虧損約人民幣21,280,000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22,050,000元)，而截至當日，本集團有流動負債淨值約人民幣457,896,000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59,355,000元)。

上文所述狀況顯示存在重大不明朗因素，可能對本集團繼續按持續經營基準的能力及其後對其於一般業務過程中變現其資產及償還負債的能力產生重大疑問。

2.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續)

持續經營評估(續)

編製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已審慎考慮本集團之未來流動現金量。董事已審閱管理層編製的本集團現金流量預測。現金流量預測涵蓋自報告期末起不少於十二個月的期間。彼等認為，經考慮以下計劃及措施，本集團將擁有足夠營運資金支持其營運及履行其將於報告期末起計未來十二個月內到期的財務責任。然而，於考慮下列各項後，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本集團可以持續經營的假設而編製：

- 1) 本公司接獲劉先生之承諾函(「承諾函」)，當中表示(i)彼同意，直至本集團擁有充足資金償付所有將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起計未來十二個月內到期之負債及履行有關期間之所有財務責任為止，不會要求本集團償還應付其款項約人民幣53,181,000元，有關款項計入應付關聯方款項；及(ii)劉先生亦同意將為本集團提供充足資金，致使本集團能夠償付所有將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起計未來十二個月內到期之負債及履行有關期間之所有財務責任；
- 2) 董事認為，本集團往績記錄以及與本集團的銀行及其他借貸的貸款人關係良好，以及擁有資產作為抵押品，因此董事有信心，銀行及貸款人將同意重續銀行及其他借貸，而該等借貸將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起計未來十二個月內到期；
- 3) 本集團正持續尋求額外融資及借貸來源作資金，以結清其現有財務責任以及未來經營及資本開支；及
- 4) 本集團繼續通過收緊對各項營運開支施加的成本控制措施，產生來自其經營活動的現金流入，從而改善其日後現金流量狀況及增加自其經營產生的正現金流入。

根據上述考量，董事相信本集團於可預見未來可償還其負債及履行其財務責任，因此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無包括在本集團未能持續經營的情況下，必須對賬面值以及就重新分類資產及負債作出之任何調整。

3. 重大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若干投資物業及金融工具乃按各報告期末的公平值計量(如下述會計政策所闡述)。

本中期財務業績包含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經選錄之說明附註。有關附註包括對了解本集團自二零二四年度財務報表以來的財務狀況及表現的變動而言屬重大的事件及交易的說明。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及其附註並不包括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之完整財務報表所需的所有資料。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本中期財務業績載有與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有關的財務資料以作比較，惟有關資料僅源自但並不構成本公司該財政年度的法定年度綜合財務報表。

除下文所述應用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導致之會計政策變動外，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呈列者相同。

應用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首次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就編製本集團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而言，該等準則之修訂本乃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強制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缺乏可交換性

於本期間應用該等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本期間及過往期間的財務狀況及／或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披露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除下文所述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新訂及修訂本外，董事預計應用該等新訂準則、修訂本及詮釋對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將無重大影響。

4. 收益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細分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類別		
基建及填海疏浚業務	19,285	7,714
環保疏浚及水務管理業務	1,470	265
其他海事業務	125,011	152,122
物業管理業務	—	3,988
	145,766	164,089
收益確認的時間		
隨時間	145,766	164,089

5. 分部資料

本集團基於由本公司執行董事(亦為本集團主要運營決策者(「主要運營決策者」))審閱並用作制定戰略決定的報告釐定其營運分部。向主要運營決策者呈報的資料乃基於本集團運營項目的不同性質而編製。

本集團四個可呈報及經營分部的詳情載列如下：

- (i) 基建及填海疏浚業務指本集團提供的基建及填海疏浚服務及相關顧問服務；
- (ii) 環保疏浚及水務管理業務指本集團主要就提升內河的環保效益及水質而提供的疏浚或水務管理服務或工程；
- (iii) 其他海事業務主要包括本集團提供的海上吊裝、安裝、打撈、船舶包租及其他工程服務；及
- (iv) 物業管理業務指本集團商場及工廠的租賃管理及酒店建設。

5. 分部資料(續)

分部收益及業績

本集團之可呈報分部收益及分部業績分析如下。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基建及填海 疏浚業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環保疏浚及 水務管理業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其他海事業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物業管理業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分部收益					
外部銷售	<u>7,714</u>	<u>265</u>	<u>152,122</u>	<u>3,988</u>	<u>164,089</u>
分部業績	<u>(33,572)</u>	<u>(13,855)</u>	<u>51,911</u>	<u>2,954</u>	<u>7,438</u>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業績					(23)
未分配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淨額					6,013
未分配企業開支					(21,235)
未分配融資成本					<u>(7,077)</u>
除稅前虧損					<u>(14,884)</u>

5. 分部資料(續)

分部收益及業績(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基建及填海 疏浚業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環保疏浚及 水務管理業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其他海事業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物業管理業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分部收益					
外部銷售	19,285	1,470	125,011	-	145,766
分部業績	(7,992)	(3,488)	33,292	(780)	21,032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業績					(1)
未分配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淨額					3,292
未分配企業開支					(20,623)
未分配融資成本					(5,328)
除稅前虧損					(1,628)

可呈報分部的會計政策與附註3所載本集團的會計政策相同。

分部業績指各分部賺取之溢利或產生之虧損，當中不包括分配若干其他收入、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應付豁免債券收益、匯兌差額淨值、中央行政成本、若干獲確認預期信貸虧損之撥備、董事薪酬、融資成本以及上列之其他項目。此為向主要運營決策者呈報之方式，以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

5. 分部資料(續)

分部資產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基建及填海 疏浚業務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環保疏浚及 水務管理業務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其他海事業務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物業管理業務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分部資產	295,092	145,833	597,873	212,287	1,251,085
未分配資產：					
使用權資產					1,353
銀行結餘及現金					48,872
其他企業資產					1,409
綜合資產					1,302,719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基建及填海 疏浚業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環保疏浚及 水務管理業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其他海事業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物業管理業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分部資產	278,104	137,345	585,772	211,490	1,212,711
未分配資產：					
使用權資產					592
銀行結餘及現金					12,955
其他企業資產					1,053
綜合資產					1,227,311

為監察分部表現及於各分部間分配資源，資產均分配至可呈報及營運分部，惟上文所列的未分配項目除外。

5. 分部資料(續)

分部負債

由於主要運營決策者定期為本集團對負債進行整體審閱，因此並無呈列可呈報分部的總負債計量。

地區資料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中國內地	127,966	161,090
其他地區	17,800	2,999
	<u>145,766</u>	<u>164,089</u>

有關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資料乃按營運地點呈列。

非流動資產

本集團絕大部分非流動資產，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投資資產及其他無形資產均位於中國內地／於中國內地註冊。

6.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15)	—
出售附屬公司收益	983	—
匯兌收益及虧損淨額	719	465
	<u>1,687</u>	<u>465</u>

7. 所得稅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支出包括：		
即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8,288	5,069
遞延稅項		
－本期間	(438)	(498)
	<u>7,850</u>	<u>4,571</u>

根據有關企業所得稅之中國法律(「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於該兩個期間之稅率為25%。

於兩個期間，香港利得稅乃按估計應課稅溢利(如有)以稅率16.5%計算。

由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兩個期間內並無於香港產生或源自香港之應課稅溢利，故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內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8. 除稅前虧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期內虧損已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董事酬金	370	380
其他員工成本	25,686	24,518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201	1,047
員工成本總額	<u>28,257</u>	<u>25,945</u>
投資物業租金收入總額	(1,903)	(3,988)
減：期內錄得租金收入之投資物業產生之直接營運開支	34	52
期內並無錄得租金收入之投資物業產生之直接營運開支	11	18
	<u>(1,858)</u>	<u>(3,918)</u>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6,455	44,144
使用權資產折舊	1,726	78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淨額	15	–
運營成本	<u>120,013</u>	<u>145,331</u>

9. 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按下列數據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就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而言的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	<u>(21,280)</u>	<u>(31,522)</u>
	千股	千股
股份數目		
就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而言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1,503,882</u>	<u>1,503,882</u>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潛在普通股。

10. 股息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派付或建議股息，而自報告期末起亦無建議任何股息。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出售若干合共賬面值人民幣180,000元的廠房及設備，現金所得款項人民幣165,000元，導致出售損失人民幣15,000元。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人民幣1,866,000元。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添置或出售。

12.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及預付款項

		於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應收賬款	(i)	255,039	259,028
減：信貸虧損撥備		(67,195)	(67,195)
		187,844	191,833
應收票據		39,079	38,260
可收回增值稅	(ii)	20,159	22,734
按金		8,307	7,537
其他應收款項	(iii)	13,728	17,323
其他預付款項	(iv)	25,672	20,112
給予投資對象的貸款	(v)	16,595	16,595
		311,384	314,394

附註：

(i) 應收賬款

於接納任何新客戶前，本集團會根據客戶於行業內的聲譽評估該潛在客戶的信貸質素及設定其信貸限額。

本集團基於本集團與客戶就已提供服務量達成共識的日期(由進度證書證明)編製其應收賬款的賬齡分析。期間報表乃經客戶同意向其提供的服務後發出。

12.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及預付款項(續)

附註：(續)

(i) 應收賬款(續)

本集團應收賬款賬齡分析(扣除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

於各報告期末，根據工程完成後通過核證的日期(接近於相關收益的確認日期)而編製的本集團應收賬款(扣除應收賬款信貸虧損)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0至30天	39,510	33,713
31至90天	19,812	33,495
91至180天	33,424	14,520
181至365天	24,500	23,109
1年至2年	14,990	39,463
超過2年	55,608	47,533
	187,844	191,833

預期信貸虧損公式中之估計虧損率乃基於過往觀察債務人於預期年期間之違約率作估計，並按毋需不必要成本或努力便可取得的前瞻性資料作調整。分組由管理層定期審閱，以確保特定債務人之相關資料為最新資料。

(ii) 可收回增值稅(「增值稅」)

本集團就其物業、廠房及機械以及未完工程已付增值稅約人民幣1,769,000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985,000元)，有關稅款可抵銷本集團日後之應付增值稅。

12.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及預付款項(續)

附註：(續)

(iii) 其他預付款項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其他預付款項為本集團就中國及海外項目支付之租船成本、泊船成本及燃料成本。

(iv) 給予投資對象的貸款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分別向江蘇龍祥航務工程有限公司及非上市實體提供人民幣6,989,000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6,989,000元)及人民幣9,606,000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9,606,000元)的股東貸款，以供日常運營及船舶建設之用。該款項以4%的利率計息，無抵押且須按要求償還。

13.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於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應付賬款	<u>142,395</u>	<u>184,674</u>
其他應付款		
投資物業建設成本應付款項(附註載於下文)	70,973	70,973
應計其他稅項	43,746	47,880
應計員工薪金及福利	24,485	29,316
其他	<u>90,860</u>	<u>84,881</u>
	<u>230,064</u>	<u>233,050</u>
	<u>372,459</u>	<u>417,724</u>

附註：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根據發票日期，投資物業建設成本的其他應付款項約人民幣70,973,000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70,973,000元)已逾期超過1年。

13.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續)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的應付賬款(按進度證書日期呈列的分包費用除外)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0至30天	14,413	44,530
31至60天	8,003	16,435
61至90天	12,629	11,915
91至180天	26,085	17,399
超過180天	81,265	94,395
	<u>142,395</u>	<u>184,674</u>

14. 銀行借貸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借入銀行貸款人民幣136,250,000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40,100,000元)並償還銀行貸款人民幣142,600,000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51,500,000元)。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銀行借貸的實際年利率介乎4.50%至6.80%(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50%至6.80%)之間。

15. 股本

	每股面值 0.2港元的 股份數目 千股	金額 千港元	人民幣 等同金額 人民幣千元
法定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u>5,000,000</u>	<u>1,000,000</u>	<u>不適用</u>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之結餘	<u>1,503,882</u>	<u>300,776</u>	<u>255,247</u>

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股本並無任何變動。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概覽

本集團主要致力於疏浚業務，相關的業務可分為三個主要營運及呈報分部，即(i) 基建及填海疏浚業務(「基建及填海疏浚業務」)；(ii) 環保疏浚及水務管理業務(「環保疏浚及水務管理業務」)；及(iii) 海上操作的其他工程(「其他海事業務」)。此外，本集團就管理興宇國際家居廣場及工廠而設立的物業管理業務(「物業管理業務」)。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錄得虧損約人民幣9,500,000元，而二零二四年上半年則錄得虧損約人民幣19,500,000元。本公司股東報告期間應佔虧損為約人民幣21,300,000元。

業務回顧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的核心業務分部(即基建及填海疏浚業務)繼續面對極具挑戰的環境。儘管如此，透過不懈的努力及策略執行，本集團仍取得重大進展，分部收益較二零二四年同期上升約150%。

儘管面對持續的挑戰，本集團仍堅定不移地在東南亞及「一帶一路」沿線國家尋求疏浚項目機會。憑藉該等地區的增長潛力，本集團致力提升其基建及填海疏浚業務的未來業績。

與基建及填海疏浚業務一樣，環保疏浚及水務管理業務於報告期間亦遇到重大挑戰。儘管如此，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分部收益較二零二四年同期增加約455%。然而，下半年該分部的發展仍相對不穩定。

由於市場競爭激烈，本集團其他海事業務分部(包括風電設備安裝、港口碼頭、橋梁建設大件吊裝及其他工程服務等)於報告期間面臨收縮。因此，分部收益由二零二四年同期的約人民幣152,100,000元下降至報告期間的約人民幣125,000,000元。

物業管理分部旗下的興宇國際家居廣場(商業總建築面積達75,600平方米)最初定位為大型家居建材購物中心，提供從傢俱、家居用品到裝潢裝飾品的一站式服務。然而，國內物業市場急劇下滑對其租賃業務造成重大影響。為此，本集團於報告期間暫停所有租賃活動，以降低營運成本。物業管理業務的未來計劃將視乎物業價值波幅走勢及物業管理業務發展前景而定。

財務回顧

收益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錄得收益約人民幣145,800,000元，較二零二四年同期約人民幣164,100,000元下跌11.2%。

於報告期間，基建及填海疏浚業務分部錄得收益約人民幣19,300,000元，較二零二四年同期相應分部收益上升150%。基建及填海疏浚業務分部收益上升乃主要由於報告期間本集團承接的工程增加所致。

於報告期間，環保疏浚及水務管理業務分部錄得收益約人民幣1,500,000元，較二零二四年同期相應分部收益上升455%。收益上升乃由於報告期間本集團承接的項目數目增加所致。

於報告期間，其他海事業務錄得收益約人民幣125,000,000元，較二零二四年同期相應分部收益減少18%。收益減少乃由於受到激烈市場競爭影響導致業務收縮。

報告期間，物業管理業務並無錄得收益，較二零二四年同期約人民幣4,000,000元大幅下降。

營運成本及(毛損)毛利

本集團營運成本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45,300,000元減少17.4%至報告期間約人民幣120,000,000元。

本集團毛利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8,800,000元上升37%至報告期間約人民幣25,800,000元。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於基建及填海疏浚業務以及環保疏浚及水務管理業務錄得分部毛損分別約人民幣8,000,000元及人民幣3,500,000元。毛損主要由於報告期間的所得收益不足以應付成本，其主要指挖泥船及其他生產設施的固定開支及折舊。

其他海事業務的分部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34.1%下降至報告期間的26.6%。分部毛利率下降的主要原因為收益下降。

物業管理業務的分部毛利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3,000,000元降至報告期間虧損約800,000元。

因此，本集團之整體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11.4%升至報告期間的17.7%。

其他收入

於報告期間，其他收入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5,500,000元降至約人民幣1,600,000元，主要是由於報告期間雜項收入減少所致。

其他收益淨額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其他收益淨額約人民幣1,700,000元，而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則錄得其他收益淨額約人民幣500,000元，主要是由於報告期間錄得出售附屬公司收益所致。

市場推廣及宣傳開支

於報告期間並無產生市場推廣及宣傳開支。

行政開支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約人民幣21,100,000元，與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27,600,000元相比減少23.4%，而此乃主要由於折舊額減少所致。

融資成本

報告期間的融資成本約人民幣9,600,000元，較去年同期下跌20%。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開支由二零二四年同期約人民幣4,600,000元升至報告期間約人民幣7,900,000元。

期內虧損

由於以上因素的綜合影響，報告期間錄得虧損約人民幣9,500,000元，而二零二四年同期則錄得虧損約人民幣19,500,000元。

每股虧損

報告期間每股虧損為約人民幣1.4分，而去年同期則為每股虧損約人民幣2.1分。

財務狀況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權益總額約為人民幣289,600,000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307,000,000元)。

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的流動負債淨值約為人民幣457,900,000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459,400,000元)。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的流動比率(按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計算)為0.41(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44)。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採取審慎的現金及財務管理政策。為求能夠更好控制成本及提高資金使用效率，本集團的財資活動均為集中管理，而現金一般會存放於銀行，大部分以人民幣及港元計值。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流動資產淨值中包括現金及多項銀行存款共約人民幣13,000,000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8,900,000元)。

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的應收貿易款項由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91,800,000元下降2%至約人民幣187,800,000元。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總負債約為人民幣937,700,000元，較去年同期減少約6%。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以計息工具(包括銀行借貸及其他借貸)除以權益總額計算)為107.5%(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8.4%)。資產負債比率下降主要由於本公司於報告期間償還銀行借貸及其他借貸所致。

本集團的資本結構

本集團的資本結構由債務(包括應付一間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的款項、銀行借貸及其他借貸)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儲備(包括已發行股本及各種儲備)組成。

董事每半年檢討資本結構一次。根據董事的建議，本集團將檢討其整體資本結構，並就相關企業融資行為採納專業意見，以改善本集團的可動用現金流，從而抓緊業務擴張及發展機會。

謹此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二月十四日、二零二五年四月二日、二零二五年五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五年七月三日之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三月十四日之通函，內容有關本公司建議進行股本重組(「股本重組」)，涉及股本削減及股份拆細，詳情如下：

- (i) 股本削減(「股本削減」)，當中透過註銷繳足股本(以每股已發行股份0.18港元為限)，使本公司每股當時現有已發行股份(即股本重組生效前本公司股本中每股名義價值或面值0.20港元之普通股，「股份」)的名義價值或面值由0.20港元削減至0.02港元；

- (ii) 股份拆細，當中緊隨股本削減後，每股名義價值或面值為0.20港元之法定但未發行股份將拆細為十(10)股每股名義價值或面值為0.02港元之新股份(「新股份」)；及
- (iii) 股本削減所產生之進賬金額270,698,670港元將於股本削減的生效日期用於抵銷本公司累計虧損，從而削減本公司的累計虧損，而結餘(如有)將轉撥至本公司之可供分派儲備賬，並可由本公司按本公司之組織章程大綱及組織章程細則及所有適用法律及法規所批准以及董事會認為適當之任何方式動用。

股本重組已經完成且於二零二五年七月三日生效。

風險管理政策

本集團於其一般業務過程中面臨市場風險(例如貨幣風險及利率風險)。本集團的風險管理策略旨在將該等風險對其財務表現的不利影響降至最低。

由於本集團的大部分買賣交易、貨幣資產及負債主要以人民幣(本集團的功能及呈報貨幣)計值，惟若干銀行借貸及結餘以美元及港元計值，於報告期間確認匯兌收益約人民幣500,000元(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虧損約人民幣500,000元)。本集團正密切應對相關匯率風險。

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利率對沖合約或任何其他利率相關衍生金融工具。然而，本集團將繼續密切監察其所面對的相關利率風險。

本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銀行借貸乃以本集團所持有的若干挖泥船及土地、劉開進先生擁有實益權益的一間公司所持有的一處物業以及劉開進先生及周淑華女士的個人擔保作抵押。本公司兩間全資附屬公司間因合約安排(據此由江蘇興宇控股集團有限公司的業務中產生的一切經濟利益及風險均轉撥至江蘇翔宇港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而產生集團內抵押。

重大收購事項及出售事項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且並無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明確計劃。

資本承擔及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資本承擔約為人民幣73,600,000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73,600,000元)，當中主要包括酒店建設成本。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393名(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15名)員工。於報告期間總員工成本約為人民幣30,300,000元(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約人民幣25,900,000元)。於報告期間員工成本較二零二四年同期增加約人民幣4,400,000元。此乃由於員工社會保險及退休福利計劃的供款增加所致。本集團薪酬政策乃基本上由董事基於個別僱員表現及市場狀況而釐訂。除薪金及酌情花紅外，員工福利包括退休金供款及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之購股權。

未來展望

為應對更廣泛的經濟放緩，本集團採取以成本控制、穩定營運及減低風險為重點的策略。本集團致力維持各建築項目的一致性、簡化營運及加強管理實務。本集團實施審慎的營運策略，以管理財務風險及改善應收賬款的回收。儘管環境充滿挑戰，但本集團於報告期間仍維持穩健的營運表現，其中若干基建及填海疏浚業務及環保疏浚及水務管理業務項目較去年同期取得進展。展望未來，本集團將持續貫徹嚴謹的策略方針，同時進一步優化營運佈局並提升風險管理能力。

謹此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七日之公告，本集團已決定暫時終止規劃並停止與該公告所述環保新能源及數字化商機相關之營運活動。此決策乃經全面評估後作出，斷定該等計劃目前未能與本集團的策略資源配置及營運能力相契合。然而，倘若市況與內部能力轉趨有利，本集團仍持開放態度，未來可重新審視該等項目。與此同時，本集團持續積極尋求高增長機遇，以實現收入來源多元化，並為其股東創造可持續價值。

在資本運營方面，本集團將根據海外項目的進展情況及業務發展擴張的機遇，積極尋找並實施穩健可行的財務方案。此方式旨在鞏固本集團的資本結構，從而支持和滿足本集團的業務發展需要。

中期股息

董事已決定將不會支付有關報告期間之任何股息(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任何證券(包括出售庫存股份(定義見上市規則))。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致力達致高水平的企業管治。本公司於報告期間內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的所有守則條文，且與企業管治守則並無任何偏離。

審核委員會及未經審核財務報表的審閱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的成員包括陳銘燊先生(主席)、還學東先生及梁澤泉先生，彼等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審核委員會於提出建議供董事會批准前，已與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及財務報告事項(包括審閱報告期間的未經審核綜合業績)。

刊登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

本中期業績公告於本公司網站(www.cdep.com.hk)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刊登。載有上市規則附錄D2規定的所有資料的報告期間的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如有需要)及可於上述網站查閱。

承董事會命
中國疏浚環保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及執行董事
周淑華

香港，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主席及執行董事周淑華女士；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吳旭澤先生；執行董事張春熙先生及王建華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還學東先生、陳銘燊先生及梁澤泉先生。